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政府

台政发〔2022〕4号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 2022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的 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运河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根据《台儿庄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现将区政府 2022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予以公布，并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各承办单位对列入决策项目目录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要抓紧组织实施，尽快完成决策草案起草，确保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及时实施。

二、列入决策项目目录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要严格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

等法定程序，未履行相关程序的，不得提请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

三、决策事项目录实行动态管理，区司法局要根据区政府年度工作实际开展情况，及时调整决策目录清单报区政府同意后予以公布。

附件：台儿庄区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此件公开发布)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

2022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1. 台儿庄区污水处理厂扩建及配套工程（承办单位：区城乡水务局）
2. 台儿庄区人防基本指挥所建设项目（承办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